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

时间过半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2年11月30日），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李莎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931,1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650%，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公司实施2020年度、2021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后取得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收到李莎燕女士发来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该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莎燕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0股，减持计划暂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莎燕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931,116	0.7650%	IPO前取得：3,220,080股 其他方式取得：3,711,03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莎燕	0	0%	2022/12/22~ 2023/3/21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6,931,116	0.7650%

注：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公司实施 2020 年度、2021 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后取得的股份。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系李莎燕女士根据个人资金需求自主决定，是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李莎燕女士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李莎燕女士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该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减持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2日